

刑法第八次大修,首次削减死刑罪名 醉驾、飙车都要入罪

23日上午,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会议继续审议预备役军官法修正案草案、人民调解法草案、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草案,首次审议代表法修正案草案、刑法修正案(八)草案、非物质文化遗产法草案、水土保持法修订草案等。

据了解,此次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将一些社会危害严重、人民反响强烈、原来由行政管理手段或者民事手段调整的违法行为规定为犯罪,而且首次明确提出要取消现有的13个死刑罪名。

要取消13个死刑罪名

全国人大常委会23日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首次明确提出要取消现有的13个死刑罪名,占死刑罪名总数的19.1%。

这将是1979年新中国刑法颁布以来第一次削减死刑罪名,也是继2007年我国将死刑案件核准权收归最高人民法院后,在控制死刑方面的又一个实质性进展,突显了对生命的尊重和对人权的更好保障。

我国现有68个死刑罪名。此次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中,明确取消13个经济性非暴力犯罪的死刑。具体包括:走私文物罪,走私贵金属罪,走私珍贵动物、珍贵动物制品罪,走私普通货物、物品罪,票据诈骗罪,金融凭证诈骗罪,信用证诈骗罪,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骗取出口退税、抵扣税款发票罪,伪造、出售伪造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罪,盗窃罪,传授犯罪方法罪,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罪,盗掘古人类化石、古脊椎动物化石罪。

另外,草案在减少死刑的同时,还着力调整死刑与无期徒刑、有期徒刑之间的结构关系,严格限制缓刑,并适当延长有期徒刑数罪并罚的刑期,使之从20年升至25年。

75岁以上罪犯不适用死刑

此次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从五方面进一步落实对未成年和老年人犯罪的从宽处理。

草案规定,对已满75周岁的人,不适用死刑;不满18周岁犯罪不作为累犯;18周岁以下、75周岁以上的人犯罪应予以缓刑;已满75周岁的人故意犯罪,可从轻或减轻处罚;对不满18周岁的人犯罪被判处5年有期徒刑以下的,免除其前科报告义务。

醉驾、飙车等行为要入刑定罪

醉酒驾车、飙车等行为危害严重,人们对此深恶痛绝。有关部门调查显示,2009年全国查处酒后驾驶案件31.3万起,其中醉酒驾驶4.2万起。此次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增加规定,将此类危险行为入罪。

草案规定: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的,或者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追逐竞驶,情节恶劣的,处拘役,并处罚金。

“恶意欠薪”将首次入罪

为了保护劳动者获得劳动报酬的权利,23日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首次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将“恶意欠薪”正式列罪。

草案规定,对于有能力支付而不支付或者以转移财产、逃匿等方法逃避支付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情节恶劣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造成严重后果的,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为“黑社会”定性,加大力度惩治“保护伞”

以重庆龚刚模案、樊奇航案、文强案为代表的打黑除恶行动,在我国掀起一阵打黑风暴。此次审议的刑法修正案(八)草案中,将“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的特征明确写入草案,同时调整敲诈勒索罪的入罪门槛,完善强迫交易罪、寻衅滋事罪的规定,加大对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的相关罪行的打击力度。

同时,草案还增加了财产刑,对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处以自由刑外,还可以并处罚金、没收财产。

此外,草案还加大了对黑恶势力“保护伞”的打击力度。草案第四十一条提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包庇黑社会性质的组织,或者纵容黑社会性质的组织进行违法犯罪活动,为黑社会性质的组织提供保护的,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严重的,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

草案中还有很多内容备受关注

刑法修正案(八)草案规定,对不具有自首情节,但能够如实供述自己罪行的犯罪分子可从轻处罚。其中,犯罪较轻的,可以免除处罚。

走私货物、物品偷逃应缴税额较大或者一年内曾因走私被给予二次行政处罚后又走私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偷逃应缴税额1倍以上5倍以下罚金。

同时,草案增加规定,将虚开普通发票和持有伪造的发票的行为规定为犯罪,以进一步维护经济秩序。

草案扩大了特殊累犯的范围,规定对实施恐怖活动等犯罪的犯罪分子,在任何时候再犯,都以累犯论处。

为打击“黑砖窑”,草案将强迫劳动罪的法定最高刑由3年提到7年。草案规定:以暴力、威胁或者限制人身自由的方法强迫他人劳动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非法买卖人体器官的行为将被规定为犯罪。草案增加条款中规定:组织他人出卖人体器官的,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此外,为加大对矿产资源的保护,草案修改了非法采矿罪的犯罪构成条件。草案还修改了生产销售假药罪、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罪的规定,调整其犯罪的构成条件,降低入罪门槛,增强可操作性。

据新华社电

苏宁完成首批送旧拆解 以旧换新政策落实处



8月23日上午,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4辆载有旧家电的苏宁黄色集装箱物流大卡车,缓缓驶出了苏宁电器旧家电回收仓库,驶向国家指定旧家电拆解企业——郑州弓长显祥电子产品有限公司进行规范拆解。

我省家电以旧换新政策自实施以来取得了回收、销售两旺局面,越来越多的中原消费者享受了这一优惠政策。那么,家电以旧换新的最后一个环节,也就是消费者上交的旧家电如何处理?昨日,河南苏宁电器完成河南家电以旧换新政策实施以来首批旧家电送完中标拆解企业,到河南家电以旧换新政策首次完成了闭环对接。

以旧换新快速开展 苏宁稳步领先家电行业

河南苏宁总经理王军告诉笔者:“针对回收的旧家电,交由中标的拆解企业进行拆解,塑料、铜、金属等有用资源回收利用,废料进行无公害处理,以减少环境的污染和提高资源利用率;而消费者购买到的新家电,更能达到节能减排的目标。”

自家电以旧换新惠民政策实施以来,全省范围内掀起了家电更新的热潮,政府联合企业为普通群众不仅送去了财政帮扶,同时也有效的改进了百姓的健康绿色生活。以旧换新在全省开展的近一个月来,受到了市民的积极响应,有越来越多的人参与到更新家电美化生活行动中。目前,以旧换新工作在省、市商务

局的引领和倡导下,全省以旧换新进入了快速增长时期。

王军介绍到,苏宁电器是河南家电“以旧换新”销售、回收双中标企业,凭借着苏宁周到的服务和实惠的价格,从全省第一单开始,一直占据河南家电以旧换新中标企业榜首,并成为行业首个破千万企业。

以旧换新要把握时机 服务、产品同等重要

眼下,苏宁二七广场Expo超级旗舰店将在8月28日盛大开业,一直关注于此的消费者马上就要迎来这一家电盛会。具有创时代意义的Expo超级旗舰店模式,围绕店面布展、产品拓展、衍生产品开发、配套服务设施完善、信息化购物都进行了一系列的标准化设计。据了解,苏宁二七广场Expo超级旗舰店开业期间所有家电品类将会开闸惠民。

王军强调,要参加以旧换新的消费者,想要享受更大的优惠,苏宁二七广场Expo超级旗舰店的开业将会是一个很好的时机。开业期间,家电以旧换新仍然实施三重补贴的让利方式,苏宁开业降幅力度更大,厂家让利的力度也会更强,消费者在开业期间,以旧换新在价格让利方面一定是空前巨惠。相信,苏宁对本次开业作出了多方的准备,势必还会掀起一次以旧换新的大风暴。比如,32英寸液晶电视将领先行业首次跌破1500元,三门冰箱跌破1500元,7kg洗衣机跌破300元。

王军还表示,服务是苏宁电器的唯一产品,只有细致入微的周到服务,才能显示一个品牌的成熟和品质保证。同时,我们对产品有所保证,好的产品将会是连接消费者与苏宁的重要纽带。我们看重品质,品质包括服务和产品,这两件东西对一个具有社会责任感的品牌企业同等重要。

樊无敌 文/图

速览中国

中国商人在朝鲜救起4名溺水女孩后遇难

记者从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委获悉,在朝鲜从事贸易工作的46岁中国商人张景荣,在朝鲜罗先市海边营救4名落水女孩的过程中不幸遇难,4名女孩最终得救。

8月15日11时30分,在朝鲜从事鞋类贸易的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商人张景荣,到朝鲜罗先市附近的海滩游玩,突然听到有人呼救,只见海里有4个女孩正抓着一个游

泳圈越漂越远。张景荣和同事阮兴旺立刻下海救人。结果4名朝鲜女孩得救,张景荣却不幸遇难。

18日,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中国境地区罗先市安全代表向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发来慰问信,信中说,张景荣所做事情进一步体现了朝中两国血肉相连的友谊。

据新华社电

“金镜头”认定《挟尸要价》真实,律师称质疑者构成侵权

昨天上午,记者从人民摄影“金镜头”组委会获悉,针对《挟尸要价》照片所涉及的新闻事实的调查结论已出——认为《挟尸要价》反映的新闻事件是真实的,不存在造假问题。

调查结论分三点:1.照片反映的“挟尸要价”的新闻事件真实存在;2.照片中的主要人物王守海虽不是主谋,但其客观上参与了挟尸要价过程,是这一行为的执行者;3.照片记录的过程是整个挟尸要价的一部分。虽然王守

海极力辩称自己没有开口要价,但据现场目击者称,王守海是当事人,参与并执行了要价。

昨天,北京恒方永圆律师事务所律师王良斌表示,质疑者李玉泉当时并不在事发现场,不是目击者,没有对事情的过程了解得清楚。如果组委会评审认定照片是真实的,那李玉泉便构成了侵权。李玉泉仅能提供自己主观上的质疑理由,至少构成了名誉侵权。

据《法制晚报》

央视称银行收费项目超过750种,有些是霸王条款

近日,多家银行在国内部分城市将ATM机同城跨行取款手续费由每笔2元上调为4元,尽管只涨了2元钱,但引起的波澜却不小。

22日,央视《每周质量报告》报道称,目前银行提供的服务项目超过3000种,随之而来的是收费项目激增,如今大大小小的收费项目竟已超过750种。由于银行对收费项目和标准提示力度不够,导致消费者莫名“被扣费”的

现象很严重。

央视记者将银行项目收费分成手续费、管理费、服务费三种。比如,有消费者发现自己账户里的钱越存越少,是因为存款所得利息比银行收取的小额存款管理费少。对此,有专家指出,小额存款管理费没有法律依据,属于银行和消费者签订的霸王条款。

据《北京晨报》